

李炎以東野集記

建炎以來朝野雜記

著者：（宋）李心傳

出版者：江蘇廣陵古籍刻印社  
印刷者：

發行者：揚州市古籍書店

定價：玉扣紙本七十元

出版時間：一九八一年九月

統一書號：一一〇〇（古）四

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卷十四

乙集

宋李心傳撰

官制二

乾道正丞相官名本末

虞雍公獨相久上眷禮極厚旣又以梁叔子靖重欲遂相之而無其端會易三省官名乃議以僕射之名不正欲采用漢舊制改爲左右丞相令學士禮官史官討論時乾道七年十二月辛酉也先是已有旨令百官依舊制服靴祖宗時百官服靴徽宗將廢釋氏乃履易靴爲履虞公不樂曰近已易履爲靴今又易相名與北虜奚辨蓋爲金人詳定官制已改左右僕射爲尙書左右丞相故也有司知其意不敢遽上至八年正月戊寅僅條具歷代

宰相官稱申尙書省禁中卽聞之翊日遣中使至學士院細  
問其事學士周子充以其事奏後二十日御筆付院云尙書  
左右僕射可依漢制改作左右丞相學士院降詔子充草詔  
以進後二日付外施行二月乙巳也後五日上自德壽宮還  
日已晡召子充對選德殿上微有酒袖出御筆云比來一二  
大臣同心輔政夙夜匪懈漸革苟且之風以副綜覈之意深  
可嘉尙今因除授宜示褒典虞允文可特進左丞相梁克家  
可正奉大夫右丞相賜茶畢日已暮矣遂自複道秉燭歸院  
辛亥百官集文德殿初謂改易相名耳雖虞公亦以爲然及  
雙制出在廷愕然先是子充嘗奏並命二相而遷官或三或  
四更取聖裁上曰特進一官卽少保所以允文三官議者疑

學士有所抑揚而不知上自有旨也後數月虞公罷相乃除少保節度使則知聖意先已定矣是月臺諫官皆坐論張說罷去而蕭果卿自察院升副端三月甲戌也果卿方以疾在告後二十日甲子始入謝比對首論前歲浙西夏澇秋旱江湖淮南歲比不登民多流離今正陽之月天多沈陰寒氣慘慄是謂常寒側身修行茲其時矣漢時災異策免三公以此上雖嘉果卿稱職周子充作果卿墓誌載聖語云卿所論甚當可謂稱職而待虞公甚厚乃戒果卿毋納副本虞公聞之上章求去卽出北關門待罪家屬亦乘舟之仁和館是日卽行翊日凡再宣押虞公力丐免上許之已而中悔復賜御札云早來面諭以卿堅辭欲令卿典近藩措置邊防聞卿有歸蜀之語殊失朕眷倚之意

朕今已堅留卿相位無復固辭以體至懷又翊日再押赴都  
堂治事于是御筆除果卿直祕閣湖南提刑其月十一日己  
酉也制略曰文敏剛方不撓質直而明造膝之詞有犯無隱  
正人去國豈朕所欲哉是時李秀叔林景德爲舍人恐是秀叔行劉焞文潛時爲  
國子司業兼權臨安少尹或謂文潛實草是疏以授果卿故  
果卿去御史之十九日文潛亦出爲江西轉運判官蓋以此  
也其年九月虞公復以蘇季真侍御有言力求去因請任入  
闕之事遂除四川宣撫使焉

### 大臣去位不除職

國朝大臣自仁宗以後其去位未有不得職名者雖臺諫交  
章論列亦必除職補郡而後黜罰之典加焉乾道初葉子昂

魏南夫並相會冬祀大雷于是二人並守本官罷非常制也  
淳熙初有詔宰執侍從非有功不除職其年葉夢錫以言免  
相遂守通奉大夫知建寧府紹熙初王謙仲爲樞密使又用  
何自然章降一官放罷凡此者皆非常制

紹興至開禧督府廢置本末

國朝故事大臣統兵者率稱宣撫使韓子華爲首相猶然渡  
江後諸大將官既高皆爲宣撫使使名益輕于是宰相統兵  
則稱都督自呂元直始也元直始以都督江淮兩浙荆湖軍  
事爲名開府江上過平江而守臣席大光有所關白始覺爲  
左相秦會之所傾其後軍潰引疾求去乃命還朝遙領而孟  
富文以參知政事權同都督治軍建康久之去權字同都督

之名自富文始也元直富文繼罷朱藏一獨相以元樞趙元  
鎮有人望忌之乃奏除川陝宣撫處置使元鎮以與吳玠同  
使名爲嫌遂改都督川陝荆襄諸軍事旣而張德遠以敗劉  
猊之功同相乃並兼都督諸路軍馬元鎮尋去位德遠以淮  
西軍潰而貶併其府罷之德遠先以行府爲名往來視師及  
上幸建康則督府在內德遠貶元鼎會之復相共議還臨安  
而兵亦寢矣逮虜亮闕江諸將皆貶始議以左相朱漢章爲  
都督漢章辭乃命葉審言以元樞督視江淮軍馬督視之名  
自審言始也孝宗卽位德遠以樞密使爲江淮都督汪明遠  
以參知政事爲荆襄督視方城失守明遠得罪德遠併督之  
符離失律德遠罷歸而虜又寇江乃以左相湯進之爲都督

進之憚行遂命故將楊存中同都督軍馬用富文故事也既而兩淮皆陷進之益懼乃除存中都督而命王瞻叔以參知政事爲督視贍叔亦固辭上大怒遂與進之相繼而罷開禧用兵鄧伯允辭象先以宣撫使抵罪乃外除丘宗卿簽樞督視軍馬宗卿與侂胄不協再閱月而免張肖翁以元樞代之不勝任奉祀去數月吳曦反復命李季章以參知政事督視四川軍馬旣而有裂土之議又罷行自是不復除都督矣

倪正甫鄒景初論皇子不當贈師傅

嘉定元年閏四月皇子薨詔吏部太常寺討論贈官典故吏部引國朝會要元豐四年鄆王倜政和三年漢王椿故事贈太師尚書令追封肅王王上第八子也倪正甫時以禮部尚

書兼給事中引治平二年王禹玉等議皇子以師傅名官于禮未安乞止贈尙書令詔從之余謂吏部太常固失之而正甫所奏亦未盡也乾道中省三省官長易以左右丞相則所謂尙書令者蓋無此名矣乾道二年孝宗少子恪贈淮康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追封邵王此近事且最爲得體而議禮者皆不及之蓋弗深考耳三年十一月皇子王薨復有維垣之贈鄒景初給事言子爲父師于禮不順然前是諸皇子或已贈太師矣景初俄以親年求去遂除次對守泉州云

趙善俊乞文階去左右字

祖宗未改官制前以官寄祿然因唐舊典分別流品甚詳不相混淆故有出身無出身及進士上三名賢良方正曾任館

閣省府之類遷轉皆不同犯贓及流外納粟尤不可使汙仕  
流蓋不待分左右也元豐官制始一行之然猶有一官而分  
左右者徒以少優進士出身而已至元祐中遂自金紫光祿  
大夫至承務郎皆以有出身無出身分左右則稍復祖宗之  
舊而不盡也至犯贓罪則併去左右二字論者尤以爲當然  
龜山先生與門人言則謂沮人爲善之路其所見益遠也紹  
聖以後以其出于元祐故復去之紹興初方務行元祐故事  
左右字之制亦復行又下逮于選階而流品稍別矣澤熙改  
元趙善俊建言以爲本范純仁偏蔽之論請復省去從之元  
三月戊子降旨蓋時方右武善俊迎合而言非公論也善俊成王仲  
榮曾孫中進士第以左朝奉大夫直龍圖閣知襄陽府入對

後十餘日又以前任事特轉一官及死周洪道爲墓誌備載其事謂自是無裏言蓋薄之云

元豐乾道武臣正任員數多寡

元豐初節度觀察使纔八員防禦團練使刺使共二十員而宗室不與焉乾道初節度觀察使至四十員防禦使至遙郡僅二百員而宗室亦不與焉趙德莊彥端權尙右郎官嘗請

裁酌後不行

德莊以元年八月建請

建隆至元祐選人升改舉主沿革

選人升改國初無定制建隆二年命翰林學士及文班常參官曾任幕職州縣官者各舉堪爲幕職令錄一人職令用舉主自此始開寶三年四月命翰林學士及文班升朝官等各

於現任前任藩郡幕職州縣官中舉堪爲升朝官一人選人

用舉主改官自此始

乾德二年六月詔侍從卿監郎官各于京宮幕職州縣內舉堪爲通判者一人

又在此前令專記舉官京朝官事始然自建隆至淳化二十餘年舉京朝官之

敕纔五下固無冗濫之失也至道二年閏七月有司言諸州

闕監當京朝官共五十餘員乃命左丞李至等八十四人各

舉州縣官廉恪有吏幹者一人景德元年八月以幕職資序

人少命常參官二人共舉州縣官一人充幕職大中祥符三

年正月詔內外所舉幕職州縣官並須經三任六考限考受

薦自此始五年六月詔自今在京常參官二員共舉幕職州

縣官一員充京官者聽舉主用兩員自此始

景德元年八月止是一時指揮

天禧元年五月敕兩省五品以上歲許舉京朝官五人升朝

卷之三  
公許舉三人薦舉限員自此始天聖七年十二月詔轉連使發運使副不限人數是月用判流內銓呂夷簡言升朝官因事降充監當者不得舉官及知縣朝臣不得舉所統攝處幕職曹官蓋前此內外升朝官皆得舉京官故也二年十月中書言郡臣舉幕職州縣官充朝官者候舉主及五人卽以名聞庶懲濫進舉主用五員自此始三年六月又用監察御史李絃言今轉運使至諸州通判並舉本部幕職州縣官外餘升朝官未經通判已上差遣者不在舉官之限所舉之人須是在任舉主內有轉運制直發運提點刑獄勸農使一人便與依例施行若止一人卽更候常參官二人保舉並與磨勘非通判以上不得舉官非現任屬吏不得受薦及舉主須用職司皆自此始熙寧初

常平使者得薦吏如提轉乃罷通判舉官元祐初暫復之俄  
廢自是薦舉之法益密而冗濫日盛矣

隆興至淳熙立改官員數

祖宗以來選人改官亦無定額元祐中孫莘老爲吏部侍郎  
始定歲百員爲額後亦不行紹興後多不過九十員少或五  
十員二十年八十八人二十五年六十八人三十年七十四人三十二年五十八人捕盜及職事官皆不在數三十一年七十三

十二年孝宗登極其年遂至百一十三員言者患之請爲之  
限隆興元年春詔吏部開具三年舉過員數措置立額取旨  
三月己酉降旨其夏遂詔以八十員爲額內將十員充歷任十二考  
限減舉主改官人數如不足並聽闕四月乙丑降旨未幾中書言今  
方七月正闕二員若積累數年必多留滯乃詔吏部且依常

年放行參照格法裁減薦員開具申省

七月戊申降旨

于是議者請

舉官補發之數毋得出一年之限而諸部長貳及少卿等各舉員數分上下半年薦舉仍于七十員額內量添三十員從之

八月甲申降旨

自是通以百員爲額後又不行乾道三年周表卿

權吏部尚書言其太濫乞每歲薦舉以百人監當以三人四川換給以二十人立爲定額其所立員額如歲終不足聽闕如員數有溢出許于次年施行仍理爲次年之額捕盜功賞改官人不在此限從之

六月己亥降旨

是冬起居舍人黃仲秉建言

四川見管六十一郡每歲止得改官二十人東南共管一百二十九郡每歲卻得百人除館職職事官外路教授磨勘十餘員外其多寡不均灼然可見緣此東南至今止七十餘員

而四川七月內已滿二十員之額豈無留滯之歎照得元祐  
隆興立定員額四川係在數內今來創立防限將四川置之  
額外未見其可望通以百二十人爲額並以敘上日爲先後  
之序上又從之十月辛亥降旨

七年冬虞雍公爲相建言吏部供到  
今年改官員數已溢三十餘人詔令引見放行改官今後更

不限定年額

十一月甲辰降旨

自虞公去位上復稍嚴升改之法淳熙

四年引見改官八十二員捕盜十二員五年引見八十八員

捕盜十二員六年引見五十七員捕盜十一員七年春周益

公爲吏部尙書因請以六年爲額詔侍從同議王仲行爲兵

部尙書與同列共奏以三年絕長補短言之歲不下百員今

既減舉官之數乞以七十員爲額許之二月乙巳降旨尋又詔增十